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688,036</b>	595,565	+15.5%
毛利	<b>375,078</b>	320,275	+17.1%
本集團的毛利率(%)	<b>54.5%</b>	53.8%	
本集團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	<b>80,539</b>	86,688	-7.1%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b>11.61</b> 分	人民幣14.45分	-19.7%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b>3.5</b> 港仙	—	不適用

\* 同比變動指當前報告期間與去年同期之比較。

#### 全年業績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688,036	595,565
銷售成本		<u>(312,958)</u>	<u>(275,290)</u>
毛利		375,078	320,27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359	6,52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869)	(148,747)
行政開支		(61,383)	(50,196)
其他開支		(20,266)	(12,048)
融資成本	7	<u>(728)</u>	<u>(1,002)</u>
除稅前利潤	6	101,191	114,810
所得稅開支	8	<u>(20,652)</u>	<u>(28,122)</u>
年內利潤		<u>80,539</u>	<u>86,68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80,539</u>	<u>86,688</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11.61分</u>	<u>人民幣14.45分</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80,539</u>	<u>86,688</u>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9,946</u>	<u>(1)</u>
年內全面總收益	<u>100,485</u>	<u>86,687</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100,485</u>	<u>86,68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9,133	79,36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385	2,10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2	14,366	14,836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3	1,808	1,366
可供出售投資	14	7,650	—
遞延稅務資產		5,756	4,976
租金按金		3,782	3,27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127,508</b>	<b>107,547</b>
<b>流動資產</b>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2	470	470
存貨	15	99,894	88,47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	56,446	35,4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73	7,9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6,637	58,004
<b>流動資產總額</b>		<b>596,020</b>	<b>190,377</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7	53,576	52,8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847	60,805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計息銀行借款	18	—	15,000
遞延收入		5,734	6,019
應付稅項		10,167	20,219
<b>流動負債總額</b>		<b>145,110</b>	<b>163,631</b>
<b>流動資產淨額</b>		<b>450,910</b>	<b>26,746</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578,418</b>	<b>134,293</b>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3,720	9,047
遞延稅務負債		<u>2,010</u>	<u>4,34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730</u>	<u>13,396</u>
資產淨額		<u>562,688</u>	<u>120,897</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309	—
儲備		<u>556,379</u>	<u>120,897</u>
總權益		<u>562,688</u>	<u>120,897</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由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歷史及公司架構—重組」一段所述之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統稱「上市業務」)。

董事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顯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重組前，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智藥業」)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進行上市業務的主要營運活動。組成本集團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賴智填先生(賴先生，「控股股東」)控制。

####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之地點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智高有限公司(「智高」)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裕智發展有限公司(「裕智」)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智藥業 <sup>(a)(c)</sup>	中國 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220,0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中智藥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銷售藥品
中山市中智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中智連鎖」) <sup>(d)</sup>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4,600,000元	—	100%	銷售藥品
中山市中智中藥飲片有限公司 (「中智中藥飲片」) <sup>(b)(d)</sup>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6,6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中藥飲片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之地點及 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 (「恒生藥業」) <sup>(d)</sup>	中國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中山市中智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sup>(d)</sup>	中國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食品

- (a) 於二零一五年，本公司向中智藥業作出的注資增加至人民幣190,000,000元，而相關資本核證報告乃由中山市成諾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
- (b) 重組前，中智中藥飲片為中智藥業之全資附屬公司。重組後，中智中藥飲片由若干登記股東合法擁有。中智藥業與中智中藥飲片及其登記股東訂立結構性安排。由於結構性安排，中智中藥飲片由中智藥業最終控制，而中智藥業則為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 (c) 中智藥業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d) 該等公司均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2 編製基準

根據重組，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重組前及後均受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因此，該等財務報表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所示財務期間期初完成。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須予披露規定。該等財務資料(除以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外)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涉及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間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組成部分屬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部分，儘管此非控股權益業績出現赤字。所有集團內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於綜合時全面對銷。

倘事實及環境顯示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的控制三個元素之中，一個或以上的元素有所變動，本集團則再評估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以下說明各修訂之性質及影響：

- (a)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釐清實體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內之綜合標準時必須披露管理層作出之判斷，包括所綜合經營分部之概況以及用於評估分部是否類似時之經濟特徵。該等修訂亦釐清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僅在該對賬報告予最高營運決策者之情況下方須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概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釐清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重估項目之賬面總額及累計折舊或攤銷之處理。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就計量該等資產採納重估模型。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相關人士披露*：釐清管理實體（即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相關人士，須遵守相關人士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須披露就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概無自其他實體收到任何管理服務。

(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於本年度生效之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釐清合營安排(惟非合營公司)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範圍內，而範圍豁免情況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財務報表中之會計處理。該修訂即將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公司並非合營安排及本集團於年內並無組成任何合營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不僅可應用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可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其他合約。該修訂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初次應用的年度期間開始時起預期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組合豁免。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物業：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非描述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該準則區分投資性物業及自用物業)的輔助服務，而是用作釐定交易屬於資產購買或業務合併。該修訂即將應用於收購投資性物業。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並無收購投資性物業。

此外，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採納香港聯交所頒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修訂，當中有關於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財務資料披露。其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為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 4.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銷售渠道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a) 營運連鎖藥店

(b) 製藥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獨立個別財務資料乃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 地區資料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此乃由於其100%之收益均於中國產生，而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地域分部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概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相等於本集團銷售額之10%或以上之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製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58,831	329,205	688,036
分部間銷售	—	37,716	37,716
對銷分部間銷售	—	(37,716)	(37,716)
	<u>358,831</u>	<u>329,205</u>	<u>688,036</u>
銷售成本	<u>(193,504)</u>	<u>(119,454)</u>	<u>(312,958)</u>
分部業績	<u><u>165,327</u></u>	<u><u>209,751</u></u>	<u><u>375,078</u></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1,359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869)
行政開支			(61,383)
其他開支			(20,266)
融資成本			<u>(728)</u>
除稅前利潤			<u><u>101,191</u></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運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製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	-----------------	-------------	-------------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300,725	294,840	595,565
分部間銷售	—	42,767	42,767
對銷分部間銷售	—	(42,767)	(42,767)

銷售成本	300,725	294,840	595,565
	<u>(153,362)</u>	<u>(121,928)</u>	<u>(275,290)</u>

分部業績	<u>147,363</u>	<u>172,912</u>	<u>320,275</u>
------	----------------	----------------	----------------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6,52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8,747)
行政開支			(50,196)
其他開支			(12,048)
融資成本			<u>(1,002)</u>

除稅前利潤			<u>114,810</u>
-------	--	--	----------------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相關期間的退貨和貿易折扣撥備。

有關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銷售醫藥產品	<u>688,036</u>	<u>595,565</u>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570	366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u>1,385</u>	<u>532</u>
	<u>1,955</u>	<u>898</u>
<b>收益</b>		
政府補貼：		
— 有關資產	153	193
— 有關收入	8,160	3,9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9	67
其他	<u>1,082</u>	<u>1,468</u>
	<u>9,404</u>	<u>5,630</u>
	<u>11,359</u>	<u>6,528</u>

##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b>312,958</b>	275,29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1	<b>16,049</b>	12,028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確認*	12	<b>470</b>	470
其他無形資產確認**	13	<b>242</b>	224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6	<b>(17)</b>	(7)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開支		<b>23,175</b>	18,649
核數師酬金		<b>2,791</b>	1,023
上市開支		<b>14,337</b>	4,29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b>130,896</b>	106,622
退休計劃供款		<b>7,851</b>	7,860
員工福利開支		<b>11,835</b>	6,678
		<b>150,582</b>	121,160
其他開支：			
研發成本		<b>18,784</b>	11,1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b>194</b>	137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b>—</b>	216
其他		<b>1,288</b>	511
		<b>20,266</b>	12,048

\* 報告期間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確認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 報告期間的藥物配方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內。

報告期間的軟件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b>728</b>	1,002

##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所經營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本集團源自香港的集結利潤之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其應課稅利潤之25%。

恒生藥業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報告期間內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中智中藥飲片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二零一四年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即期所得稅	23,771	24,604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u>(3,119)</u>	<u>3,518</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b>20,652</b></u>	<u><b>28,122</b></u>

使用本公司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b>101,191</b></u>	<u><b>114,810</b></u>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項	25,298	28,703
不同適用稅率對若干附屬公司之影響	(2,919)	(4,224)
預扣稅稅率10%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可分派利潤之(撥回)／影響	(3,000)	3,000
稅率增加對承前遞延稅項之影響	(316)	—
不可扣稅開支	1,589	206
集團內交易收益之影響	<u>—</u>	<u>437</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u><b>20,652</b></u>	<u><b>28,122</b></u>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之實際稅率為20.4%（二零一四年：24.5%）。

## 9.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建議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3.5港仙(二零一四年：零)：	<u>28,000</u>	<u>—</u>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派付。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中智藥業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的股息為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6,000,000元)。

## 10.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693,698,630股(二零一四年：600,000,000股)。

為計算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就資本化發行追溯調整，猶如股份已於整個呈列年度發行。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80,539</u>	<u>86,688</u>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93,698,630</u>	<u>600,000,000</u>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進行中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46,715	57,290	29,319	4,253	8,764	10,755	157,096
累計折舊	(28,074)	(26,554)	(15,144)	(3,102)	(4,856)	—	(77,730)
賬面淨值	<u>18,641</u>	<u>30,736</u>	<u>14,175</u>	<u>1,151</u>	<u>3,908</u>	<u>10,755</u>	<u>79,366</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8,641	30,736	14,175	1,151	3,908	10,755	79,366
添置	10,691	—	4,524	81	5,974	5,130	26,400
出售	—	—	(519)	(3)	(62)	—	(584)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8,572)	(2,788)	(2,160)	(299)	(2,230)	—	(16,049)
轉撥	5,255	—	5,500	—	—	(10,755)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u>26,015</u>	<u>27,948</u>	<u>21,520</u>	<u>930</u>	<u>7,590</u>	<u>5,130</u>	<u>89,133</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2,661	57,290	38,612	4,267	14,424	5,130	182,384
累計折舊	(36,646)	(29,342)	(17,092)	(3,337)	(6,834)	—	(93,251)
賬面淨值	<u>26,015</u>	<u>27,948</u>	<u>21,520</u>	<u>930</u>	<u>7,590</u>	<u>5,130</u>	<u>89,133</u>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進行中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2,459	57,290	29,396	4,274	6,548	—	139,967
累計折舊	(22,290)	(23,760)	(14,793)	(3,574)	(4,144)	—	(68,561)
賬面淨值	<u>20,169</u>	<u>33,530</u>	<u>14,603</u>	<u>700</u>	<u>2,404</u>	<u>—</u>	<u>71,406</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0,169	33,530	14,603	700	2,404	—	71,406
添置	4,256	—	2,092	675	2,558	10,755	20,336
出售	—	—	(293)	(35)	(20)	—	(348)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6)	(5,784)	(2,794)	(2,227)	(189)	(1,034)	—	(12,028)
轉撥	—	—	—	—	—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u>18,641</u>	<u>30,736</u>	<u>14,175</u>	<u>1,151</u>	<u>3,908</u>	<u>10,755</u>	<u>79,366</u>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6,715	57,290	29,319	4,253	8,764	10,755	157,096
累計折舊	(28,074)	(26,554)	(15,144)	(3,102)	(4,856)	—	(77,730)
賬面淨值	<u>18,641</u>	<u>30,736</u>	<u>14,175</u>	<u>1,151</u>	<u>3,908</u>	<u>10,755</u>	<u>79,366</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刊發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上市之招股章程中，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包括上述按成本計算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之估值為人民幣94,800,000元。倘於整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樓宇按該估值金額納入該等財務報表，則額外折舊費用人民幣2,871,000元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3,18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5,467,000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1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在取得若干樓宇的物業擁有權證，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4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712,000元)。本集團於取得證書前不得轉移、轉讓或按揭物業。

## 1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5,306	15,776
於年內確認(附註6)	(470)	(47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4,836	15,306
即期部分	(470)	(470)
非即期部分	14,366	14,836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租賃土地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附註18)。

## 13. 其他無形資產

	藥物配方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	2,217	2,217
累計攤銷	—	(851)	(851)
賬面淨值	—	1,366	1,366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	1,366	1,366
添置	—	685	685
出售	—	(1)	(1)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	(242)	(24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	1,808	1,80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899	2,899
累計攤銷	—	(1,091)	(1,091)
賬面淨值	—	1,808	1,808

	藥物配方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741	2,125	3,866
累計攤銷	<u>(1,544)</u>	<u>(749)</u>	<u>(2,293)</u>
賬面淨值	<u>197</u>	<u>1,376</u>	<u>1,573</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197	1,376	1,573
添置	—	233	233
出售	(182)	(34)	(216)
年內攤銷撥備(附註6)	<u>(15)</u>	<u>(209)</u>	<u>(224)</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	<u>—</u>	<u>1,366</u>	<u>1,366</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217	2,217
累計攤銷	<u>—</u>	<u>(851)</u>	<u>(851)</u>
賬面淨值	<u>—</u>	<u>1,366</u>	<u>1,366</u>

#### 14.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7,650</u>	<u>—</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a)合理公平值的估算範圍變動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及(b)在一定範圍內各種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並用於估算公平值，故不能可靠計量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該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無意於短期內將其出售。

#### 15. 存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060	22,146
在產品	10,049	7,983
製成品	<u>70,785</u>	<u>58,342</u>
	<u>99,894</u>	<u>88,471</u>

## 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8,920	25,381
應收票據	<u>17,526</u>	<u>10,125</u>
	56,446	35,50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u>—</u>	<u>(17)</u>
	<u><u>56,446</u></u>	<u><u>35,489</u></u>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期不超過兩個月。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9,652	20,889
1至3個月	4,726	3,974
3至6個月	1,046	274
6至12個月	3,112	60
超過12個月	<u>384</u>	<u>184</u>
	<u><u>38,920</u></u>	<u><u>25,381</u></u>

應收票據於180日內清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概無任何應收票據獲貼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背書達人民幣11,427,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8,112,000元)的應收票據，以支付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7)	(24)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u>17</u>	<u>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7)</u>

包括在上述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內的為經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零(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000元)，其撥備前賬面總值為零(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000元)。

概無單獨或共同被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33,276	21,822
逾期少於3個月	3,423	3,259
逾期超過3個月	<u>2,221</u>	<u>283</u>
	<u>38,920</u>	<u>25,364</u>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不同並無近期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

## 17.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9,148	43,740
3至6個月	10,578	5,539
6至12個月	1,403	2,137
超過12個月	<u>2,447</u>	<u>1,386</u>
	<u>53,576</u>	<u>52,802</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並通常於不多於60天清償。

## 18.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	<u>—</u>

二零一四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6.00–6.90	二零一五年	<u>15,0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被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      15,000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乃由下述者作抵押：

- (i) 本集團樓宇之按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185,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5,467,000元)，並已就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作為質押。
- (ii)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之按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836,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5,306,000元)，並已就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作為質押。

此外，中智藥業擔保恒生藥業之銀行綜合授信，最高達人民幣30,000,000元，該銀行綜合授信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被動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概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於中國主要從事製藥及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本集團的收益上升約15.5%至約人民幣688.0百萬元的歷史新高。

然而，利潤減少約7.1%至人民幣80.5百萬元，此乃由於(i)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確認上市開支；及(ii)推廣本公司產品及品牌的廣告開支增加導致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產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所致。為維持新型飲片的強勁增長勢頭，本公司已委聘一間專業市場顧問公司，以就其新型飲片制定銷售及市場計劃。作為計劃之一部分，本公司透過電視、報章、醫學期刊及廣告牌投放更多廣告。

### 財務分析

#### 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可分為兩個中國醫藥行業分部，即(i)製藥；及(ii)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收益			佔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 (%)
製藥	<b>329,205</b>	294,840	+11.7	<b>47.8</b>	49.5	-1.7
營運連鎖藥店	<b>358,831</b>	300,725	+19.3	<b>52.2</b>	50.5	+1.7
	<b><u>688,036</u></b>	<b><u>595,565</u></b>	+15.5	<b><u>100.0</u></b>	<b><u>100.0</u></b>	

#### 製藥

本集團於中國以本集團的品牌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i)中成藥；及(ii)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新型飲片)。本集團的品牌包括「中智」、「六棉牌」及「草晶華」。

源自製藥的收益增長約11.7%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9.2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94.8百萬元)，並佔年內總收益的47.8%(二零一四年：49.5%)，此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擴展分銷及營銷網絡，藉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市場份額及深入滲透市場，令銷售有所增長。

### 營運連鎖藥店

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以「中智」品牌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以銷售醫藥產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山市擁有220間自營連鎖藥店(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間)。

營運連鎖藥店的分部收益增長約19.3%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58.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00.7百萬元)，並佔年內的總收益的52.2%(二零一四年：50.5%)。分部收益增長乃由於本集團連鎖藥店在市場對醫藥及保健產品的整體需求增加的推動下達致自然增長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之年度毛利為人民幣375.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0.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4.8百萬元或17.1%。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毛利率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 (%)
製藥	<b>209,751</b>	172,912	+21.3	<b>63.7</b>	58.6	+5.1
營運連鎖藥店	<b>165,327</b>	147,363	+12.2	<b>46.1</b>	49.0	-2.9
	<b><u>375,078</u></b>	<u>320,275</u>	+17.1	<b><u>54.5</u></b>	<u>53.8</u>	+0.7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1.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6.5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由於確認政府補貼有所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以及本集團連鎖藥店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02.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48.7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36.4%。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增至約29.5%(二零一四年：25.0%)，主要由推廣本公司產品及品牌的廣告開支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行政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61.4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0.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約22.3%。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上市，致使上市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0.0百萬元，以及增加薪金人民幣3.0百萬元以挽留優秀人才，從而確保運作暢順及切合本集團的擴充計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450.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6.7百萬元)。由於本公司股份成功上市，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8.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6.6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79.5百萬元及人民幣147.1百萬元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增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

### 借款及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所抵押)為人民幣15.0百萬元，並於一年內到期。銀行借款於報告期間已悉數償還，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償還借款。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附帶固定利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可供動用的未應用銀行融資人民幣30.0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百萬元)。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8。

## 槓桿比率

本集團的槓桿比率乃按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於12.4%的低水平。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借款。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此外，本公司於未來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有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方法以對沖其外幣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不時根據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檢討及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倘適合)其他津貼、佣金、花紅及本集團對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聘有2,237名僱員(二零一四年：2,097名)，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50.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21.2百萬元)(包括退休計劃供款及員工福利開支)。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 所得款項用途

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目標及計劃所得款項用途乃以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為依據。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乃基於實際市場發展。公開發售及配售本公司股份(「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2.9百萬港元。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期間，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應用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目標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擴充在廣東省的連鎖藥店	135,870	(15,428)	120,442
擴充分銷網絡	90,580	(51,348)	39,232
為研發活動提供資金	90,580	(5,921)	84,659
擴充產能	90,580	(2,790)	87,790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45,290	(45,290)	—
	<u>452,900</u>	<u>(120,777)</u>	<u>332,123</u>

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董事會意向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將投入其最大努力及資源應付市場對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日益上升的需求，藉以提升股東價值。

##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企管守則條文A.2.1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A.2.1，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賴智填先生(「賴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總經理。鑒於賴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並自一九九九年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賴先生同時兼任兩職以有效管理及發展業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條文A.2.1屬恰當。

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份保障，確保董事會有充足權力制衡。董事會亦將會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藉以遵守企管守則及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的規定，旨在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就財務匯報程序提供意見及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本集團年內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財務報表及相關材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自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產生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獲發審核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審核委員會所有決定須向董事會匯報。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產生的問題。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提供重大問題簡報。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於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的規定，旨在就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及評估其表現以就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以及其他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共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賴智填先生及牟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因此，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薪酬委員會成員均獲發薪酬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薪酬委員會所有決定須向董事會匯報。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委任董事會新董事時一直奉行正式、審慎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委任新董事須由董事會集體決定，當中考慮候選人的資歷、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對本集團職責的承擔。此外，全體將獲遴選及委任為董事的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所載標準。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成立，其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的規定，旨在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共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賴智填先生及牟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因此，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的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全體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獲發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初稿及定稿傳閱，以便提供意見及批准。除非受到適用限制，否則提名委員會所有決定須向董事會匯報。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3.5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或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為釐定可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eus.cn>)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曹曉俊先生、江麗霞女士及牟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